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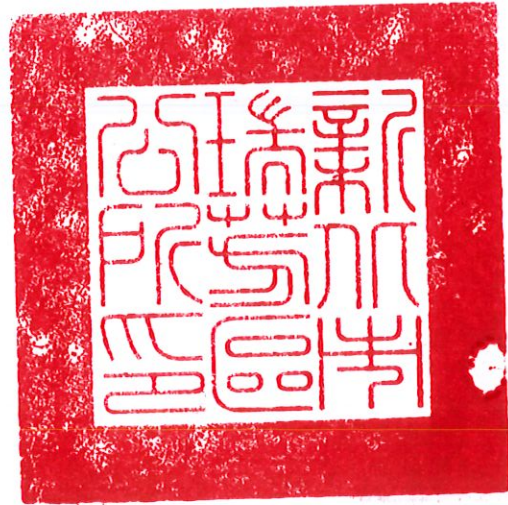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瑞芳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瑞社字第1142652564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本市區民陳宇雍君（身分證字號：F1223**016，設籍：新北市瑞芳區龍興里中正路30號五樓）原入住基隆市私立祥瑞老人長期照顧中心（養護型），114年11月13日因病往生於基隆長庚紀念醫院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1月21日新北社助字第11423279881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陳君大體暫放於新北市立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限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楊勝閔